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高雄營業處 函

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文橫二路113號

傳真：07-339-1604

承辦人姓名：王奕仁

聯絡方式：07-333-6252#301電子信箱：100378@mail.ttl.com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菸酒高營銷字第10500044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DM、本處轄屬服務據點一覽表(另寄送)(105D005923_105D2001846-01.xlsx)

主旨：本公司現正辦理「106年春節全員行銷活動」，活動期間各項商品享有優惠折扣，有意訂購者請洽本處轄屬服務據點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公司「106年春節全員行銷活動」活動細則說明如后：

(一)活動期間：(105)年12月21日(星期三)起至106年2月13日(星期一)。

(二)活動品項：共計195項(酒類產品89項，非酒類產品41項，生技類產品65項，詳如活動DM)。

(三)服務據點：本處轄屬營業所站及門市部。

(四)針對大量申購「106年春節全員行銷」禮盒產品，訂定優惠購貨作業要點如下：

- 1、單次未折扣前之購貨總額達10萬元(含)以上者，依該筆訂單中各項產品之全員行銷價提供至多3%優惠折扣。
- 2、單次未折扣前之購貨總額達30萬元(含)以上者，依該筆訂單中各項產品之全員行銷價提供至多5%優惠折扣。

高雄市政府 1051219



10506815900



二、檢送106年春節全員行銷活動DM及本處轄屬服務據點一覽表供參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、高雄市稅捐稽徵處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、屏東縣政府、屏東縣稅捐稽徵處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、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屏東分局、交通部高雄港務局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鳳山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區營業處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油品行銷事業部高雄營業處、高雄市鳳山地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岡山地政事務所、高雄市旗山地政事務所、高雄市仁武地政事務所、高雄市路竹地政事務所、高雄市美濃地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大寮地政事務所、屏東縣屏東市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東港鎮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恆春鎮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萬丹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麟洛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九如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里港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鹽埔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高樹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竹田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枋寮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新園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崁頂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林邊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南州鄉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屏東市公所、屏東縣潮州鎮公所、屏東縣東港鎮公所、屏東縣恆春鎮公所、屏東縣萬丹鄉公所、屏東縣長治鄉公所、屏東縣麟洛鄉公所、屏東縣九如鄉公所、屏東縣里港鄉公所、屏東縣鹽埔鄉公所、屏東縣高樹鄉公所、屏東縣萬巒鄉公所、屏東縣內埔鄉公所、屏東縣竹田鄉公所、屏東縣新埤鄉公所、屏東縣枋寮鄉公所、屏東縣新園鄉公所、高雄市鹽埕區公所、高雄市鼓山區公所、高雄市左營區公所、高雄市楠梓區公所、高雄市三民區公所、高雄市新興區公所、高雄市前金區公所、高雄市苓雅區公所、高雄市前鎮區公所、高雄市旗津區公所、高雄市小港區公所、高雄市鳳山區公所、高雄市岡山區公所、高雄市旗山區公所、高雄市美濃區公所、高雄市林園區公所、高雄市大寮區公所、高雄市大樹區公所、高雄市仁武區公所、高雄市大社區公所、高雄市鳥松區公所、高雄市橋頭區公所、高雄市田寮區公所、高雄市阿蓮區公所、高雄市路竹區公所、高雄市湖內區公所、高雄市茄萣區公所、高雄市永安區公所、高雄市彌陀區公所、高雄市梓官區公所、高雄市甲仙區公所、高雄市杉林區公所、高雄市內門區公所、高雄市茂林區公所、高雄市桃源區公所、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

副本： 

裝

訂

46

線